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尼龙 6 切片项目溴化锂冰机采购”

(招标编号: ZPZB-23Z943)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平顶山市

一、招标条件

本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尼龙 6 切片项目溴化锂冰机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尼龙 6 切片项目溴化锂冰机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尼龙 6 切片项目溴化锂冰机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附后;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12 月 23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附后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1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东楼三楼 303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1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东楼三楼 303 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受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的委托, 对“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尼龙 6 切片项目溴化锂冰机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招标人为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所需设备已列入年度采购计划, 项目资金已经由有关部门批准, 该项目已具备



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20 万吨/年尼龙 6 切片项目溴化锂冰机采购

2.2 招标编号：ZPZB-23Z943

2.3 公告日期：2023 年 12 月 22 日

2.4 招标范围（设备明细）：溴化锂冰机 2 套。

包号 设备名称 规格和型号及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最高投标限价（万元）

A 溴化锂冰机 单套制冷量 450 万大卡/小时。包括但不限于：发生器、吸收器、蒸发器、热交换器、冷凝器、溶液循环泵、真空泵、热水控制阀（机组热水进水）、节流装置、PLC 或微电脑控制柜、自动抽气装置、安全控制装置、自动防结晶装置、溶液泵、机内配管及电气配线等、机组支架、机组运转所需的溴化锂溶液、制冷剂 and 添加剂、电气、仪表、机组配套配电柜（含变频器）以及其他确保设备运行的部件（整体撬装供货含配对法兰）；具体技术要求详见第五章. 供货要求。 台 2 650

2.5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天。

2.6 交货地点：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沙河二路南希望大道东院内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厂区院内。

2.7 技术性能指标：符合现行的国家及行业规范，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8 质量保证期：自设备调试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或设备全部交货之日起 18 个月，二者以先到为准。

2.9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付 30%；货物交付完毕并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后，付 30%；设备调试完成，试运行验收合格后付 30%；质保期满（调试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或设备全部交货之日起 18 个月，二者以先到为准），验收合格后付 10%。付款方式以电子承兑或现汇。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签订和履行合同的企业法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制造能力、具有固定式压力容器中、低压容器（D）制造许可证的制造商，或具有其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的代理商（完整授权链条，不多于二级授权，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3.2、投标人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提供法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3.3、投标人应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近三年度（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

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自成立以来的以上材料。

3.4、投标人业绩要求：

投标人提供从2018年1月1日以来在连续运行7200小时/年以上的工业生产中业绩2个及以上（业绩的有效证件为已生效的商务合同或验收证明（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5、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或信用信息报告，以及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的“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3.6、投标人在本项目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须提供近半年内连续3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证明或网上查询页面截图）。

3.7、投标人还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3.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3年12月23日8时00分至2023年12月29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将以下资料：①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法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②投标单位信息（应包括投标单位全称、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标包、联系人姓名、身份证号、电话及邮箱、付款凭证及增值税发票开票信息）可编辑的word文档，发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lz-yw3@hnzpz.com.cn，第一个是字母L的小写，不是数字）购买招标文件。邮件请注明“投标人名称+购买Z943+标包招标文件”，所有资料必须清晰、完整，以邮箱收到资料的时间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4.2 招标文件的获取：招标文件费500元/套，售后不退。招标文件费用请汇入指定账号，不收取现金，请注明招标编号和标包。

名称：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账号：1707020129020106063

行号：102495002018

备注：由公司账户转账支付招标文件费，如个人付款购买招标文件请务必注明公司名称+Z943。

4.3 注意事项：潜在投标人在采用电子邮件发送报名资料后，如在3日内未收到招标文件，



标



110

请及时和招标公司项目负责人打电话联系、确认报名资料的完整性，以便项目负责人及时查询报名资料、发送招标文件，如因潜在投标人报名资料不齐全、标书款未及时到账等因素造成未及时收到招标文件的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12日9时00分。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东楼三楼303室；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道47号（平安大道与体育路交叉口东150米路北）

接收人：李钟 15993548656 赵安福 0375-2787570；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月12日9时00分；

开标地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东楼三楼303室；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道47号（平安大道与体育路交叉口东150米路北）。

7、发布公告的媒介

发布时间：2023年12月22日；

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test.cebpubservice.com/>)。

8、获取招标文件以及受理异议的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地 址：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沙河二路南希望大道东院内

联 系 人：白龙坤

电 话：15516031991

电子邮箱：41335948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道47号（平安大道与体育路交叉口东100米路北）

办公地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招标采购中心、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业务三部106室

联 系 人：李钟：15993548656、赵安福：0375-2787570

电子邮箱：lz-yw3@hnzpz.com.cn

财务电话：0375-2787620



财务邮箱: cw3567528@163.com

公司网址: www.hnzpz.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运营管理部 0375-2787103。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 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开发区沙河二路南希望大道东院内

联系人: 白龙坤

电话: 15516031991

电子邮件: 41335948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中平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道 47 号 (平安大道与体育路交叉口东 100 米路北)

联系人: 李钟 赵安福

电话: 15993548656/2787570

电子邮件: lz-yw3@hnzpz.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李钟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中平招标有限公司